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会监事三人，实际到会监事三人，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盘英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宁波先生列席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1）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与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授予激励对象相符。

（2）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激励对象中无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本次被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

（3）公司和本次授予激励对象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

监事会同意公司以 2018 年 12 月 17 日为授予日，以 3.99 元/股的价格授予 32 名激励对象 3,310 万股限制性股票。

特此公告。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